

市城市管理局:

召开《新乡市集中供热条例》执法培训会 为市民温暖过冬提供坚强执法保障

本报讯(记者 张延 通讯员 路晶君) 11月12日,记者从市城市管理局了解到,为进一步提升城市供热管理水平,确保《新乡市集中供热条例》有效实施,该局组织中心城区各城管局、乡镇办事处、执法人员及热力企业相关负责人召开《新乡市集中供热条例》执法培训会。

会议对《新乡市集中供热条例》的主要内容进行再解读、再学习,对

集中供热各类违法违规行为举报处理、执法取证、线索移交等程序进行规范。培训会再次明确热力企业的责任和义务,并对规范供热市场秩序、加强供热监管、提高供热服务质量、促进企业诚信经营等方面向参会企业提出要求。

会议要求,要统一思想认识,提升工作站位。群众期望值随着供热条例的实施大幅提高,各部门要站在

讲政治、顾大局、保稳定高度,克难攻坚、全力以赴,切实提高供热执法效能。各相关单位要通过媒体、网络、社区等多种渠道,广泛宣传《新乡市集中供热条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知识,增强市民维权意识。集中供热执法涉及供热企业、管理部门、执法部门及属地政府等多个部门,要明确职责,互相协作、密切配合,共同发力,对热源企业、热经营企业及用

户进行全流程监管、全动态跟踪、全时段执法,牢固树立供热执法“一盘棋”思维,久久为功、常抓不懈,确保抓出成效。

下一步,新乡市城管局将以对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态度,持续加大供热知识宣传力度,建立完善监督考核长效机制,对集中供热期间各类违法违规行为,依法严查严处,为市民温暖过冬提供坚强执法保障。

请「查收」供热期间注意事项

本报讯(记者 崔敬)明日零时,2024年~2025年采暖季供热即将准时“抵达”。如果左邻右舍都来暖气了,唯独自家没有来,这该怎么办? 11月13日,华电热力发布供暖期间相关注意事项,提醒市民温暖过冬。

当市民发现只有自家还没有来暖气时,请依次自查室内供回水关断阀、暖气片进出水阀、支路阀门是否开启,阀门手柄与管道平行或者逆时针拧到底为开启状态。

如果室内暖气供回水阀门已完全打开,可先摸摸暖气片的上半部分和下半部分,若暖气片的下半部分有点热或温,而上半部分是冰凉的,那就是暖气片“憋气”了,需要从暖气片排气。顶层住户更要注意连续排气,地暖用户要检查分水器进回水阀门是否打开或完全打开,同时别忘了清洗除污器内的过滤网。

需要留心的是,排气阀跑风顺时针方向拧是开,逆时针方向拧是关,方向拧错了跑风容易拧断,跑风一旦拧断,家里就会汪洋一片(也有排气阀设置方向相反)。

此外,不要私自改动自家暖气设施。采暖热用户更换或增加散热器数量或移动供热设施的位置,必须找专业暖气维修工。

供热进入倒计时 我市城区热态运行已开始

本报讯(记者 崔敬)随着近日气温的下降,我市2024年~2025年采暖季于11月15日零时正式启动。11月13日,记者从我市供热部门了解到,目前,我市热态运行已经开始,供热正式进入倒计时。

11月12日晚,市民负先生开启了家中的入户总阀门。13日上午,他发现室内管网已经开始升温,暖气片摸着温温的,并有逐渐升温势头。尽管窗外气温阴冷,但家中温度较前一日有了明显提升。

在我市刚召开的集中供热协调会上,豫新电厂相关负责人介绍,管线温度已经提升到了61℃,按照现有升温情况,可以满足11月15日零时室内温度不低于18℃的要求。华电热力公司负责人介绍,从11月12日夜间断起,市民可明显感到家中温度逐渐提升起来。新乡热力相关负责人表示,确保运行安全,

确保供热质量,同时也确保用户的满意度。

11月13日,记者了解到,全市集中供热主管网将逐步升温升压,开始热态运行。升温升压稳步运行后,根据热源侧与管网侧情况,2024年~2025年集中供热将于11月15日零时正式开启。

华电热力相关负责人向记者介绍,为保证在正式供暖季(11月15日零时)到来时达标供热,按照《新乡市集中供热条例》要求,该公司已从11月2日起开始一次网注水冷循环,于11月10日进行供热系统热态运行。目前,已按照市政府及行业管理部门工作安排做好了供热准备。11月13日~14日,各小区陆续升温升压,确保在11月15日零时前达标供暖(室温不低于18℃)。

据了解,本年度采暖季期间,华电热力供热范围内新增的供热小区牧野崇文、四季城、国

悦城荣府1号院、东工房(中同南街机务段7号楼、中同南街铁四小1号楼)、开鸿和院、第八十三集团军医院(7号楼~10号楼),将感受到集中供暖的暖意。

供热部门温馨提示广大市民,受市区供热企业供热覆盖范围大、热力管网长、换热站数量多等多种因素影响,从供热管网运行到市民家中室内供热温度达标,需要升温过程。热态运行期间,温度缓慢提升,不要急于放水,密切关注家中的供暖设施,注意检查供热管道阀门是否开启,及时清除暖气片上的覆盖物。

若出现个别用户家中暖气片未立即升温情况,请耐心等待暖流注入循环、安全提温。如果发现管网“跑冒滴漏”等情况,请及时拨打供热企业客户服务电话,维保人员将第一时间赶赴现场,及时处理故障,消除安全隐患,确保用户正常用热。

【平原腔声】

听从消防提醒,重视电动车消防安全

□姬国庆

先说一条“旧闻”,本报11月6日A04版报道:11月5日,市消防救援支队发布消防提醒,通报新乡市10月份发生的5起电动车火情。

如果仅从数字看,10月份发生5起电动车火情,也不是个“大数据”。但是,从消防安全的角度看,每个电动车火情都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和损失,是个值得重视的大问题。

我们看到,虽然本报刊发这条新闻配发的是彩色照片,但是被烧毁的电动车“黑乎乎”的,只剩下一个“空壳”,实在是惨不忍睹,我们由此可以想像到当时

的火情是比较严重的。

好在,5起电动车火情只是造成了“车损”,万幸的是没有造成人员伤亡。

后怕的是,如果救火不及时,如果“殃及”到其他财产或人员,不但会造成更严重的影响和损失,而且还有可能会造成人员伤亡,后果不堪设想。

随着社会的发展,电动车走进了千家万户。据统计,目前,全国电动自行车保有量至少有3.5亿辆,平均每4个人就有1个人拥有电动自行车。

然而,电动车在给大家带来出行便利的同时,也存在一定的消防安全隐患。根据国家消防救援局统计,2023年,全国共接报电动自行车火灾2.1万

起,相比2022年上升17.4%。

一目了然,不管是看我市10月份发生的5起电动车火情,还是看其他相关数据,都充分说明电动车消防安全形势的严峻性和重要性。所以,市消防救援支队才会及时通报10月份5起电动车火情,并发布消防提醒,其目的就是采取以案说法的形式,特别提醒大家重视电动车消防安全。

从5起火情涉及到的电池品牌和电动车品牌来看,这些都是大家熟知的品牌,值得令人感慨和深思。

不难看出,不管是哪个品牌的电池和电动车,谁也不敢保证自己的电动车不存在安全隐患,谁也不能担保自己的

电动车不会发生火灾事故。市消防救援支队通报10月份5起电动车火情,给大家敲响了电动车发生火灾的警钟,大家必须吸取教训,警钟长鸣。

俗话说,听人劝,吃饱饭。意思是说,能听从他人的良言相劝,就可以吃饱饭不挨饿。

有鉴于此,希望大家一定要吸取5起电动车火情的惨痛教训,切实听从市消防救援支队的消防提醒,进一步增强电动车消防安全意识,切实做到防患于未“燃”,坚决杜绝电动车火灾事故的发生,最好能保证电动车“0火情”,让大家高高兴兴骑着电动车,平平安安出行更放心。